



411344S-2024



漯河市永兴堂医药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LYXT 0001S-2024

三鞭压片糖果

2024-05-27 发布

2024-05-27 实施

漯河市永兴堂医药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漯河市永兴堂医药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高广涛。

H N

Q B

三鞭压片糖果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三鞭压片糖果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木糖醇为主要原料，加入鹿鞭、狗鞭、牛鞭、鹿肾、肉苁蓉、杜仲叶、蚕蛹、葛根、覆盆子、人参（5年以内人工种植）、桑葚、杜仲雄花、玛咖粉、牡蛎、黄精、黄芪为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麦芽糊精，经粉碎、混合、制粒、干燥、压片、包装而成的三鞭压片糖果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- 2.1.1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- 2.1.2 人参（5年以内人工种植）应符合原国家卫生部 2012 年第 17 号公告的规定。
- 2.1.3 鹿鞭、狗鞭、牛鞭、鹿肾应符合 NY/T 1513 的规定。
- 2.1.4 杜仲雄花应符合卫生部 2014 年第 6 号的规定。
- 2.1.5 肉苁蓉、杜仲叶、黄芪应符合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 第 9 号公告的规定。
- 2.1.6 蚕蛹应符合关于将油菜花粉等食品新资源列为普通食品管理的公告（2004 年第 17 号）的规定。
- 2.1.7 葛根、覆盆子、桑葚、黄精、牡蛎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20 年版一部的规定。
- 2.1.8 玛咖粉应符合卫生部关于批准玛咖粉作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[2011]13 号的规定。
- 2.1.9 木糖醇应符合 GB1886.234 的规定。
- 2.1.10 麦芽糊精应符合 GB/T 20882.6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状	块形完整，大小基本一致，无裂缝，无明显变形	从样品中取出适量，倒入一洁净白色瓷盘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。
色泽	具有本品应有色泽	
气、滋味	具有本品应有的气味和滋味、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9.0	GB 5009.3
灰分, g/100g	≤ 12.0	GB 5009.4
*铅(以Pb计), mg/kg	≤ 0.4	GB 5009.12
六六六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19
滴滴涕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19

注: 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⁴	10 ⁵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 ²	GB 4789.3
沙门氏菌, /25g	不得检出				GB 4789.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/25g	不得检出				GB 4789.10

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。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它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2760 的规定;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; 食药物质和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 感官要求、水分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菌落总数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木糖醇为主要原料，加入鹿鞭、狗鞭、牛鞭、鹿肾、肉苁蓉、杜仲叶、蚕蛹、葛根、覆盆子、人参（5年以内人工种植）、桑葚、杜仲雄花、玛咖粉、牡蛎、黄精、黄芪为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麦芽糊精，经粉碎、混合、制粒、干燥、压片、包装而成的三鞭压片糖果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SB/T 10347《糖果 压片糖果》、GB 1739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糖果》的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漯河市永兴堂医药有限公司

QHNB